

知识点：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易错易混点】各项会计信息质量要求的辨析与应用。

要求	含义	关注事项
实质重于形式	按照交易或者事项的 <u>经济实质</u> 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仅仅以交易或者事项的 <u>法律形式</u> 为依据	(1) <u>控制权</u> 的判断。 (2)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3)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如企业发行的 <u>优先股或永续债</u> ）。 (4) <u>售后回购</u> 属于融资交易的，不确认收入。 (5) 将附有追索权的商业承兑汇票出售确认为 <u>质押贷款</u>
重要性	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反映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关的所有重要交易或者事项。从 <u>性质</u> 和 <u>金额</u> 两方面考虑	(1) 将购买 <u>金额较小</u> 的办公用品的支出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2) 对于 <u>不重要</u> 的前期差错，可以采用 <u>未来适用法</u> 更正。 (3) 合并财务报表中不重要事项的抵销分录可不作或简化抵销处理。 (4) 允许商品流通企业将采购商品过程中发生的 <u>金额较小</u> 的运杂费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谨慎性	不应 <u>高估</u> 资产或者收益、不应 <u>低估</u> 负债或者费用	(1) 资产计提 <u>减值准备</u> 。 (2) <u>加速折旧</u> 法计提折旧。 (3) 无形资产不能区分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支出全部费用化。 (4) <u>或有事项</u> 的计量。 (5) <u>递延所得税</u> 的确认
可比性	<u>同一企业不同时期</u> 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一致的会计政策。（纵向可比） <u>不同企业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u> 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一致的会计政策（横向可比）	(1) 企业 <u>不得随意变更</u> 会计政策。 (2) 对外公布财务报表时提供 <u>可比信息</u>

知识点：存货的期末计量（★★★）

【易错易混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预计售价如何选择；材料存货的减值计提。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

存货	有合同	无合同
产成品、商品	产品 合同售价 - 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产品 市场售价 - 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为生产产品而持有的材料	产品 合同售价 - 加工成产成品尚需投入的款项 - 产品的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产品 市场售价 - 加工成产成品尚需投入的款项 - 产品的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2. 材料存货的期末计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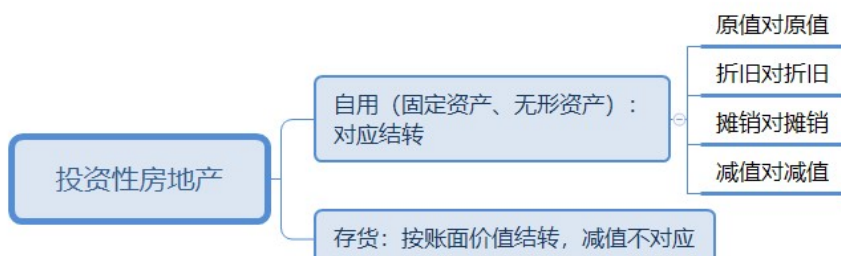
情形	公式
材料直接出售	材料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孰低 计量
	材料的可变现净值 = 材料的估计售价 - 估计的销售税费
材料用于生产产品	需要先判断产品是否减值，
	产品没有减值：材料按照 成本 计量
	产品发生减值：材料的可变现净值 = 产品预计售价 （有合同用合同价，无合同用市场价） - 继续加工成本 - 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知识点：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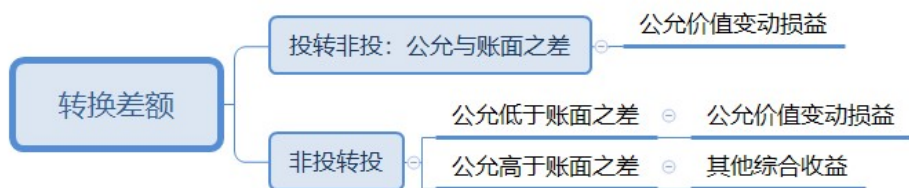
【易错易混点】自用房地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借贷方差额计入的科目。

一、非投资性房地产与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一）成本模式下的转换（无差额）



（二）公允价值模式下的转换



二、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模式的转换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有成本和公允价值两种模式，通常应当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满足特定条件时也可以转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但是，同一企业只能采用一种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从成本模式转为公允价值模式注意和第二十四章的会计政策变更相结合。

知识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易错易混点】投资中发生的相关费用的处理与非企业合并下初始投资成本与入账价值的计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一般包括以下三种情况：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付出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中，购买方应当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之和。

3. 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方应当以付出对价的公允价值加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必要支出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提示 1】投资中发生的相关费用的处理

情形	同一控制	非同一控制	非企业合并
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	<u>当期损益</u> （管理费用）	<u>当期损益</u> （管理费用）	<u>长期股权投资的入账成本</u>
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	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	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	----------------

【提示 2】非企业合并下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入账价值的计算

非企业合并下，当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时，应该先对初始投资成本进行调整，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入账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就是投资企业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取得股权的相关交易费用，**入账价值**则是投资计入长期股权投资账户的金额。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入账价值等于初始投资成本，差额为商誉，商誉不单独确认；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按照享有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入账价值，差额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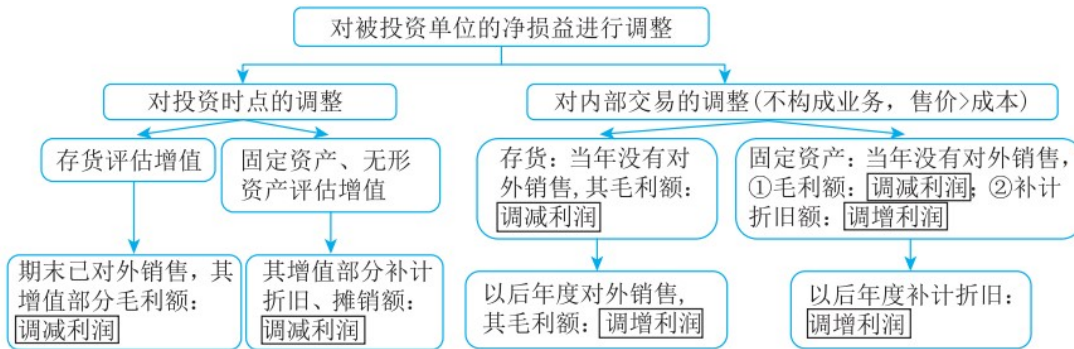
知识点：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的核算（★★★）

【易错易混点】投资时间点的评估增值和内部交易对于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调整。

事项	账务处理
初始投资成本的调整	初始投资成本 \leq 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times 持股比例的，差额计入 营业外收入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金额： 借：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贷：营业外收入
被投资方发生净损益	应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 <u>经调整后的</u> （具体调整思路见本表后的提示）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编制如下分录： 借：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贷：投资收益 亏损时，编制相反分录。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配利润或现金股利	借：应收股利 贷：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方发生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借：长期股权投资——其他综合收益 贷：其他综合收益 或相反分录。
被投资单位发生其他权益变动	借：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变动 贷：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或相反分录。

【提示】（1）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的调整思路如下图所示。



（2）投资方与联营、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时，如果相关资产构成业务，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知识点：非货币性福利 (★★★★)

【易错易混点】将自产产品（视同销售）和外购产品发放给职工的不同会计处理。

<p>以 <u>自产产品</u> 发放给职工作为福利 (<u>视同销售</u>)</p>	<p>借：管理费用等（公允价值＋相关税费） 贷：应付职工薪酬——非货币性福利</p> <p>借：应付职工薪酬——非货币性福利 贷：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u>销项税额</u>）</p> <p>借：主营业务成本 贷：库存商品</p>
<p>以 <u>外购商品</u> 发放给职工作为福利</p>	<p>借：库存商品等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银行存款</p> <p>借：管理费用等（公允价值＋相关税费） 贷：应付职工薪酬——非货币性福利</p> <p>借：应付职工薪酬——非货币性福利 贷：库存商品等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u>进项税额转出</u>）</p>

向职工提供企业 支付了 补贴 的商品或服务	<p>(1) 规定了工作年限</p> <p>借：银行存款</p> <p>长期待摊费用</p> <p>贷：固定资产</p> <p>借：管理费用等</p> <p>贷：应付职工薪酬——非货币性福利</p> <p>借：应付职工薪酬——非货币性福利</p> <p>贷：长期待摊费用</p> <p>(2) 未规定工作年限，一次计入相关成本</p> <p>借：管理费用等</p> <p>贷：应付职工薪酬——非货币性福利</p> <p>借：银行存款</p> <p>应付职工薪酬——非货币性福利</p> <p>贷：固定资产</p>
--	---

知识点：限制性股票 (★★★★)

【易错易混点】现金股利可撤销和不可撤销的会计处理。

授予日	<p>(1) 收到认股款：</p> <p>借：银行存款（职工缴纳的认股款）</p> <p>贷：股本</p> <p>资本公积——股本溢价</p> <p>(2) 就 回购义务 确认负债（收购库存股）：</p> <p>借：库存股（限制性股票数量×回购价格）</p> <p>贷：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p>
等待期	<p>上市公司应当综合考虑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和解锁期等相关条款，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判断等待期，进行与股份支付相关的会计处理</p>
解锁日	<p>(1) 未达到解锁条件，需要回购：</p> <p>借：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按照 应支付的金额）</p> <p>贷：银行存款</p> <p>同时：</p>

	借：股本（按照 <u>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u> 对应的股本金额）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差额） 贷：库存股（按照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对应库存股的 <u>账面价值</u> ） （2）达到解锁条件，无需回购： 借：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按照解锁股票对应的 <u>负债的账面价值</u> ） 贷：库存股（按照解锁股票对应的 <u>库存股的账面价值</u> ）
--	--

等待期内发放现金股利的处理：

项目	现金股利可撤销	现金股利不可撤销
预计未来可解锁	借：利润分配 贷：应付股利 同时，按分配的现金股利金额： 借：其他应付款 贷：库存股	借：利润分配 贷：应付股利
预计未来不可解锁	借： <u>其他应付款</u> 贷：应付股利	借： <u>管理费用</u> 等 贷：应付股利

【提示】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 授予日股票的市价 -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

知识点：借款费用的核算（★★★）

【易错易混点】工程投入款项超过专门借款和一般借款的部分，属于占用的自有资金，占用自有资金部分，不涉及利息资本化问题。

1. 专门借款资本化和费用化金额的计算

专门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 = 资本化期间的实际的利息费用 - 资本化期间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

专门借款利息费用化金额 = 费用化期间的实际的利息费用 - 费用化期间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

注：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2.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 = 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1) 累计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 Σ （每笔资产支出金额 × 每笔资产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 / 当期天数）

(2) 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 ÷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其中：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 Σ (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 本金 × 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 / 当期天数)

知识点：金融资产的计量 (★★★)

【易错易混点】金融资产交易费用的处理；债权投资与其他债权投资实际利息收入和利息调整明细的计算。

交易费用的处理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计入 <u>初始确认金额</u>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计入 <u>初始确认金额</u>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计入 <u>当期损益（投资收益）</u>
初始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借：债权投资——成本【面值】 —— <u>利息调整【购买价款与面值的差+交易费用，或贷】</u> <u>应收利息【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u> 贷：银行存款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A. 分类为，债务工具： 借：其他债权投资——成本【面值】 —— <u>利息调整【购买价款与面值的差+交易费用，或贷】</u> <u>应收利息【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u> 贷：银行存款 B. 指定为，权益工具： 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u>成本【购买价款+交易费用】</u> <u>应收股利【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u> 贷：银行存款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借：交易性金融资产——成本 <u>投资收益【交易费用】</u> <u>应收股利【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u> <u>应收利息【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u> 贷：银行存款

	<p>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p> <p>a. 采用<u>实际利率法</u>计算确认收入，期末计息：</p> <p>借：应收利息【分期付息】</p> <p> 债权投资——应计利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p> <p> 贷：投资收益【<u>摊余成本×实际利率</u>】</p> <p> 债权投资——<u>利息调整【摊销额，或借方】</u></p> <p>实际收到利息时：</p> <p>借：银行存款</p> <p> 贷：应收利息</p> <p>b. 到期收到利息和本金：</p> <p>借：银行存款</p> <p> 贷：应收利息【分期付息】</p> <p> 债权投资——应计利息【到期一次付息】</p> <p> ——成本</p>
后续计量	<p>A. 分类为，债务工具：</p> <p>a. 采用<u>实际利率法</u>计算确认收入，期末计息：</p> <p>借：应收利息【分期付息】</p> <p> 其他债权投资——应计利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p> <p> 贷：投资收益【<u>摊余成本×实际利率</u>】</p> <p> 其他债权投资——<u>利息调整【摊销额，或借方】</u></p> <p>②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 产</p> <p>实际收到利息时：</p> <p>借：银行存款</p> <p> 贷：应收利息</p> <p>b. 期末<u>确认公允价值变动</u>：</p> <p>借：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p> <p> 贷：其他综合收益</p> <p>或相反会计分录。</p> <p>c. 处置时：</p> <p>借：银行存款</p> <p> <u>其他综合收益【或贷方】</u></p> <p> 贷：其他债权投资——成本</p>

		<p>——应计利息</p> <p>——利息调整【或借方】</p> <p>——公允价值变动【或借方】</p> <p>投资收益【差额，或借方】</p> <p>B. 指定为，权益工具：</p> <p>a.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p> <p>借：应收股利</p> <p> 贷：投资收益</p> <p>实际收到：</p> <p>借：银行存款</p> <p> 贷：应收股利</p> <p>b. 期末确认公允价值变动：</p> <p>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p> <p> 贷：其他综合收益</p> <p>或相反分录</p> <p>c. 处置时：</p> <p>借：银行存款</p> <p> 其他综合收益</p> <p> 贷：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成本</p> <p> ——公允价值变动【或借方】</p> <p>盈余公积【或借方】</p> <p>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或借方】</p>
	<p>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p> <p>a.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p> <p>借：应收股利</p> <p> 贷：投资收益</p> <p>实际收到：</p> <p>借：银行存款</p> <p> 贷：应收股利</p> <p>b. 期末确认公允价值变动：</p> <p>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p>	

	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或相反分录 c. 处置时： 借：银行存款 贷：交易性金融资产——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或借方】 <u>投资收益</u> 【或借方】 【提示】 处置该金融资产时，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不需要</u> 转入投资收益
注意问题	①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 摊余成本 = 账面余额 - 减值损失 ② 其他债权投资：摊余成本 = 账面余额 <u>(不含公允价值变动)</u> - 减值损失；账面价值 = 公允价值 ③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公允价值， <u>不计提减值</u>

知识点：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 (★★★)

【易错易混点】 根据实际案例辨析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条件		类型
1. <u>不能无条件避免</u> 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合同义务，包括不能无条件避免的赎回和强制付息		金融负债（如普通公司债券、强制付息的优先股和永续债等）
2. 能够无条件地避免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无到期日且无回售权、无限期递延、自主决定是否支付股利）		权益工具（如普通股、符合条件的永续债等）
3. 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	(1) 非衍生工具（如：优先股）	固定数量 权益工具
		非固定数量 金融负债
	(2) 衍生工具（如：认股权证）	固定换固定 权益工具
		其他 金融负债

知识点：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

【易错易混点】 租赁付款额的构成

1. 初始计量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	------------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应当按照 成本 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租赁激励 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 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 终止租赁选择权 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预计应支付 的款项	使用权资产的成本一般由以下四部分组成：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 之前 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承租人发生的 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 拆卸及移除 租赁资产、 复原 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 恢复 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初始计量的账务处理如下：

借：使用权资产 [倒挤]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未来期间的租赁付款额－未来期间的租赁付款额现值]

贷：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未来期间的租赁付款额]

 银行存款 [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已收的租赁激励]

 预计负债 [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提示：承租人发生的租赁资产 **改良支出** 不属于使用权资产，应当计入 “**长期待摊费用**” 科目。

2. 后续计量

(1)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①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即：

借：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贷：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②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即：

借：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贷：银行存款

③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 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2)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采用 **成本模式** 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承租人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知识点：售后租回（★★）

【易错易混点】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企业应当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并区别进行会计处理。

情形	会计处理原则	
	<u>卖方兼承租人</u>	<u>买方兼出租人</u>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 <u>属于销售</u>	应当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 <u>使用权有关的部分</u>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 <u>转让至买方兼出租人的权利</u> 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 <u>不属于销售</u>	<u>不终止确认</u> 所转让的资产，而应当将收到的现金作为 <u>金融负债</u> ，并按照新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u>不确认</u> 被转让资产，而应当将支付的现金作为 <u>金融资产</u> ，并按照新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知识点：持有待售类别的分类（★★）

【易错易混点】持有待售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报表和合并报表的归类。

（一）持有待售类别分类的基本要求

项目	内容
分类原则	应当同时满足两个条件： （1） <u>可立即出售</u> 。 （2） <u>出售极可能发生</u> ，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 <u>一年内</u> 完成
例外条款	因企业 <u>无法控制</u> 的原因，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有充分证据表明企业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企业应当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如果涉及的出售是 <u>关联方交易</u> ，不允许放松一年期限条件

（二）特定持有待售类别的分类

项目	内容
专为转售而取得	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u>3个月</u> ）

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内很可能满足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条件的，应当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投资	<p>(1) 拟部分出售对子公司投资，且出售后<u>未丧失控制权</u>的，不应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p> <p>(2) 拟全部或部分出售对子公司投资，且出售后将<u>丧失控制权</u>的，<u>个别财务报表</u>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u>合并财务报表</u>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p> <p>【提示】(1) 无论对子公司的投资是否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企业始终应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准则的相关规定确定合并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p> <p>(2) 对于企业部分出售对子公司投资后剩余的股权投资，企业在个别报表中应当按成本法转权益法或成本法转金融资产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p>
	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应当停止权益法核算；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剩余权益性投资，应当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那部分权益性投资 <u>出售前继续采用权益法</u> 进行会计处理

知识点：其他综合收益的核算（★★★）

【易错易混点】可以重分类进损益和不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的区分

其他综合收益，是指企业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包括下列两类：

1.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 (4) 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2. 以后会计期间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 存货或自用房地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 (6)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
- (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知识点：特定交易的会计处理（★★★）

【易错易混点】八大特定交易的具体处理。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

- (1)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
- (2) 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商品价款）确认为一项负债（预计负债）；
- (3) 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在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应收退货成本）；
- (4) 按照所转让商品在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保证类质量保证（三包服务）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服务类质量保证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并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

3. 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

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该企业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否则，该企业为代理人，应当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4.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

典型案例：奖励积分作为单项履约义务。

企业授予客户的奖励积分向其提供了一项额外购买选择权，且构成重大权利时，应当作为一项单独的履约义务。

企业需要将销售商品收取的价款在销售商品和奖励积分之间按照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进行分摊；分摊至奖励积分的部分，应当先确认为合同负债；在以后期间使用奖励积分，或者积分到期未使用时，确

认为收入。

5. 授予知识产权许可

企业向客户授予的知识产权许可，同时满足下列三项条件的，应当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应当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

- ①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企业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
- ②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
- ③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转让商品。

6. 售后回购

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企业应当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情形	会计处理
企业因存在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或企业享有回购权利 <u>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u>	按 <u>租赁</u> 处理： ①出售 借：银行存款等 贷：其他应付款 ② <u>确认租赁收入</u> 借：其他应付款 贷：其他业务收入等 ③回购 借：其他应付款 贷：银行存款
<u>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u>	按 <u>融资</u> 处理： ①出售 借：银行存款等 贷：其他应付款 ② <u>确认利息费用</u> 借：财务费用 贷：其他应付款 ③回购 借：其他应付款 贷：银行存款

企业负有应客户要求 回购商品义务	客户 具有 行使该要求权的 重大经济动因	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
	客户 不具有 行使该要求权的 重大经济动因	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处理

7. 客户未行使的权利

典型案例：蛋糕店储值卡预计 5% 的部分不会被消费。

企业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款项的，应当首先将该款项 **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

8. 无需退回的初始费

与向客户转让 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且 该商品 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在 转让该商品时 ，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与向客户转让 已承诺的商品相关 ，但该商品 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在包含该商品的 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 ，按照分摊至该单项 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与向客户转让 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	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 未来转让该商品时 确认 为收入

知识点：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易错易混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区分总额法和净额法的处理。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分为 **总额法** 和 **净额法**。

 1. 与 **资产相关** 的政府补助账务处理

 (1) **总额法**。

① 企业收到补助资金时：

借：银行存款

贷：**递延收益**

 ②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合理、系统的方法 **分期计入损益**：

借：递延收益

贷：**其他收益**（**日常**活动）

营业外收入（**非日常**活动）

 (2) **净额法**。

① 企业收到补助资金时：

借：银行存款

贷：递延收益

②将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贷：银行存款

同时：

借：递延收益

贷：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 <u>以后期间</u> 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1) 如果收到时，暂时无法确定判断企业能否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借：银行存款 贷： <u>其他应付款</u>
	客观情况表明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后再确认 <u>递延收益</u> 。	借：其他应付款 贷：递延收益
	(2) 如果收到时，客观情况表明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则应当确认为 <u>递延收益</u> 。	借：银行存款 贷：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费用和损失期间计入 <u>当期损益</u> ，或 <u>冲减相关成本</u> 。	借：递延收益 贷：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用于补偿企业 <u>已发生的</u> 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 <u>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u> 。这一类补助，通常与企业已经发生的行为有关，是对企业已发生的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补偿，或是对企业过去行为的奖励。	
	(1) 如果企业已经实际收到补贴资金，应当按照实际收到金额计入 <u>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u> 。	(2) 如果会计期末企业尚未收到补助资金，但企业在符合了相关政策规定后就相应地获得了收款权，且与之相关的经济利益 <u>很可能</u> 流入企业。企业应当在这项补贴成为应收款时按照应收的金额予以确认计入 <u>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u> 。

知识点：所得税费用的核算（★★★）

【易错易混点】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的区分和核算。

1. 当期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缴纳给税务部门的所得税金额。

$$\begin{aligned} (2) \text{当期所得税} &= \text{当期应交所得税} \\ &= \text{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times \text{当期适用所得税税率} \\ &= (\text{会计利润} + \text{纳税调整增加金额} - \text{纳税调整减少金额}) \times \text{当期适用所得税税率} \end{aligned}$$

2. 递延所得税

(1) 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即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当期发生额，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的所得税影响。

$$(2) \text{递延所得税费用} = \text{当期发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text{扣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text{当期发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text{扣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为正数，体现为递延所得税损失；如果为负数，体现为递延所得税收益。

3. 所得税费用的确认

$$\text{所得税费用} = \text{当期所得税} + \text{递延所得税}$$

计入当期损益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不包括企业合并和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

知识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认定 (★★★)
【易错易混点】判断属于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且适用于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的事项。

项目	内容
相关概念	<p>(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指企业主要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等非货币性资产进行的交换。该交换不涉及或只涉及少量的货币性资产(即补价)。</p> <p>(2) 货币性资产，是指企业持有的货币资金和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的权利。</p> <p>非货币性资产，是指货币性资产以外的资产</p>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适用其他准则	(1) 企业以存货换取客户的非货币性资产的， <u>换出存货的一方</u> 的会计处理适用收入准则。

则的特例	<p>(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涉及<u>企业合并</u>的，适用企业合并准则、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和合并财务报表准则。</p> <p>(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涉及由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的，金融资产的确认、终止确认和计量适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和金融资产转移准则。</p> <p>(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涉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u>使用权资产</u>或<u>应收融资租赁款</u>等的，相关资产的确认、终止确认和计量适用租赁准则。</p> <p>(5) 适用<u>权益性交易</u>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情形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一方直接或间接对另一方持股且以股东身份进行交易，或者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双方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交易实质是交换的一方向另一方进行了权益性分配或交换的一方接受了另一方权益性投入</p>
涉及补价时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认定	<p>在涉及少量补价的情况下，以补价占整个资产交换金额的比例<u>低于 25%</u> (注意不含 25%) 作为参考。如果高于 25% (含 25%)，则视为以货币性资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适用收入准则或其他一些准则。</p> <p>(1) 收到补价的企业： $\text{收到的补价} \div \text{换出资产公允价值} < 25\%$</p> <p>(2) 支付补价的企业： $\text{支付的补价} \div (\text{支付的补价} + \text{换出资产公允价值}) < 25\%$</p> <p>【提示】分子和分母，均不含增值税</p>

知识点：以资产清偿债务 (★★★)

【易错易混点】以资产清偿债务下，债权人和债务人清偿损益应计入的科目。

(一) 以金融资产清偿债务

债权人的会计处理	债务人的会计处理
债权人受让包括现金在内的单项或多项 <u>金融资产</u> 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应当以 <u>公允价值</u> 计量，金融资产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记入“ <u>投资收益</u> ”科目	债务人以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的 <u>账面价值</u> 与偿债金融资产 <u>账面价值</u> 的差额，记入“ <u>投资收益</u> ”科目。 偿债金融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应结转计提的减值准备
借：银行存款、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 【公允价值】	借：应付账款 【账面价值】 货：银行存款、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

<p>坏账准备</p> <p>投资收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债权账面价值的差额，或贷记】</p> <p>贷：应收账款【账面余额】</p>	<p>工具投资等【账面价值】</p> <p>投资收益【债务的账面价值—偿债金融资产账面价值】</p> <p>同时：</p> <p>借：其他综合收益</p> <p>贷：投资收益【其他债权投资清偿债务】</p> <p> 盈余公积、利润分配【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清偿债务】</p>
---	--

(二) 以非金融资产清偿债务

债权人的会计处理	债务人的会计处理
<p>(1) 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非金融资产的入账价值=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p>	<p>(1) 债务人以单项或多项非金融资产清偿债务，或者以包含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资产在内的多项资产清偿债务的，不需要区分资产处置损益和债务重组损益，也不需要区分不同资产的处置损益，而将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记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科目。偿债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应结转已计提的减值准备。</p>
<p>(2) 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记入当期“投资收益”科目</p>	<p>(2) 债务人以包含非金融资产的处置组清偿债务的，应当将所清偿债务和处置组中负债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处置组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记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科目。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资产减值准则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处置组中的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应结转已计提的减值准备。</p> <p>(3) 债务人以日常活动产出的商品或服务清偿债务的，应当将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存货等相关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记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科目</p>

借：库存商品、固定资产等【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 +相关税费】 坏账准备 投资收益【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 间的差额，或贷记】 贷：应收账款 银行存款【相关税费】	借：应付账款【账面价值】 贷：库存商品、无形资产、固定资产清理【账 面价值】 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所清偿债 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
---	---

知识点：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易错易混点】外币汇率变动计入的会计科目区分。

外币业务因汇率变动计入的会计科目的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汇率变动计入 **财务费用** 或 **在建工程** 等；
2. 存货：期末计量时所考虑的汇率变动因素计入 **资产减值损失**（包括汇率变动，也包括存货减值损失，不区分）；
3. 交易性金融资产：汇率变动计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汇率变动，也包括公允价值的变动，不区分）；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汇率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包括汇率变动，也包括公允价值的变动，**不区分**）；
5. 其他债权投资：汇率变动计入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6. 债权投资：汇率变动计入 **财务费用**。

知识点：关联方关系的认定（★★★）

【易错易混点】不同情形下关联方关系的判定

关联方关系的认定	（1）该企业的 母公司 ，不仅包括 直接或间接地控制 该企业的其他企业，也包括能够对该企业实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单位等。 （2）该企业的 子公司 ，包括 直接或间接 地被该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也包括直接或间接地被该企业控制的企业、单位、基金等特殊目的实体。 （3）与该企业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的其他企业。两个或多个企业如果有相同的母公司，它们的财务和经营政策都由相同的母公司决定，各个被投资企业之间由于受相同母公司的控制，可能为自身利益而进行的交易受到某种限制。因此，准则规定，与该企业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两个或多个企业之间构成关联方关系。 （4）对该企业实施 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这里的共同控制包括直接的共同控制和
----------	---

	<p>间接的共同控制。</p> <p>(5) 对该企业施加<u>重大影响</u>的投资方。这里的重大影响包括直接的重大影响和间接的重大影响。对企业实施重大影响的投资方与该企业之间是关联方关系，但这些投资方之间并不能仅仅因为对同一家企业具有重大影响而视为存在关联方关系。</p> <p>(6) <u>该企业的合营企业</u>。此处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p> <p>(7) <u>该企业的联营企业</u>。此处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p> <p>(8) 该企业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p> <p>(9) 该企业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长、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总监等。</p> <p>(10) 该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例如父母、配偶、兄弟、姐妹和子女等。</p> <p>(11) 该企业关键管理人员提供服务的提供方与服务接受方。</p> <p>(12) 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p> <p>(13) 企业的<u>合营企业</u>与企业的<u>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u>。</p> <p>(14) 该企业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p>
不构成关联方关系的情况	<p>(1) 与该企业发生日常往来的资金提供者、公用事业部门、政府部门和机构，以及因与该企业发生大量交易而存在经济依存关系的单个客户、供应商、特许商、经销商和代理商之间，不构成关联方关系。</p> <p>(2) 与该企业共同控制合营企业的<u>合营者</u>之间，通常不构成关联方关系。</p> <p>(3) 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u>不存在</u>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关系。</p> <p>(4) 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u>同一方</u>重大影响的企业之间不构成关联方关系</p>

知识点：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区分（★★）

【易错易混点】区分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

	业务	会计政策 变更	会计估计 变更
1	因执行新颁布的或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例如收入、租赁、债务重组等	√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由成本模式改为公允价值模式	√	
3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的变更（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由先进先出法变更为加权平均法）	√	
4	金融资产（债务工具）之间的重分类	×	×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之间的重分类	×	×
6	长期股权投资与金融资产之间的转换	×	×
7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与权益法之间的转换	×	×
8	低值易耗品摊销由一次摊销变更分次摊销	×	×
9	自用固定资产因出租转变为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转变为自用固定资产	×	×
10	公允价值的计算方法（估值技术包括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的变更		√
11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年限、净残值率、摊销年限的变更等		√
12	资产减值准备（存货）原来按照分类来计提，现改为按照单项计提		√
13	因或有事项确认的预计负债根据最新证据进行调整		√
14	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的变化		√
15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定		√

知识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分类（★★★）

【易错易混点】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和非调整事项的区分。

常见的调整事项	常见的非调整事项
(1) 资产负债表 日后诉讼案件结案 ，法院判决证实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经存在现时义务，需要调整原先确认的与该诉讼案件相关的预计负债，或确认一项新负债； (2) 资产负债表 日后取得确凿证据 ，表明某项资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重大 诉讼、仲裁、承诺 ； (2) 资产负债表日后资产价格、税收政策、外汇汇率发生重大变化； (3) 资产负债表日后因 自然灾害 导致资产发生重大损失；

<p>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了减值或者需要调整该项资产原先确认的<u>减值</u>金额；</p> <p>(3) 资产负债表<u>日后</u>进一步确定了资产负债表日前购入资产的<u>成本</u>或售出资产的<u>收入</u>；</p> <p>(4) 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现了财务报表<u>舞弊</u>或<u>差错</u>。</p>	<p>(4) 资产负债表日后发行股票和债券以及其他巨额举债；</p> <p>(5) 资产负债表日后<u>资本公积转增资本</u>；</p> <p>(6) 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巨额亏损；</p> <p>(7) 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u>企业合并或处置子公司</u>；</p> <p>(8)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期间<u>分派的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u>，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在报告年度报表附注中披露。</p>
特殊情况	
<p>①资产负债表日后<u>提取法定盈余公积</u>；</p> <p>②资产负债表日后对<u>或有对价</u>的调整；</p> <p>③<u>短期利润分享计划</u>（或奖金计划），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企业根据经审计的净利润为基础确定的应支付薪酬金额；</p> <p>④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用于计算投资收益的联营企业未经审计净利润金额与经审计的净利润存在的差异。</p>	<p>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u>持有待售</u>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即使日后期间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依然属于非调整事项。</p> <p>②对于在报告期间已经开始协商、但在报告期资产负债表日后达成的<u>债务重组</u>，不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属于非调整事项。</p> <p>③如果企业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u>计提损失准备</u>，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该笔金融资产<u>到期并全额收回</u>，对于这种情形，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属于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的情况的事项，即<u>非调整事项</u>。</p>

知识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

【易错易混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报表调整抵销分录的编制。

项目	具体内容	
对评估增/减值的调整	第一年： 借：固定资产 存货等	以后年度： 借：固定资产 存货等

	贷：资本公积（或编制相反分录） 借：管理费用等 贷：固定资产——累计折旧等（或编制相反分录） 借：营业成本 贷：存货（或编制相反分录）	贷：资本公积（或编制相反分录） 借：年初未分配利润 管理费用等 贷：固定资产——累计折旧等（或编制相反分录） 借：年初未分配利润 营业成本 贷：存货（或编制相反分录）
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的调整	相关处理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大致相同，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需要根据 <u>购买日的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的评估增值或减值</u> ，调整子公司净损益	
合并抵销处理	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项目的抵销： 借：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商誉 贷：长期股权投资 少数股东权益 营业外收入（负商誉）	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项目的抵销： 借：投资收益 少数股东损益 年初未分配利润 贷：提取盈余公积 向股东分配利润 年末未分配利润

知识点：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

【易错易混点】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我国企业发行的潜在普通股主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时候，需要对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分子的净利润和分母的股数进行调整：

1. 分子的调整

（1）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当根据下列事项对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进行调整：

- ①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
- ②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

上述调整应当考虑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2) 不同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处理对比如下: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是否调整分子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	一般不需要调整
企业承诺将回购其股份的合同	
可转换公司债券	调整增加的净利润 = <u>期初摊余成本 × 实际利率 × (1 - 所得税税率)</u> 【提示】只需要考虑费用化的利息，如果不是全年的利息，还需要考虑时间权数

2. 分母的调整

(1)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 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 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

(2) 不同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处理对比如下: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调整分母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	调整增加的普通股股数 = 拟行权时转换的普通股股数 - 拟行权时转换的普通股股数 × <u>行权价格 ÷ 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u>
企业承诺将回购其股份的合同	调整增加的普通股股数 = 拟回购的普通股股数 × <u>回购价格 / 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u> - 拟回购的普通股股数
可转换公司债券	调整增加的普通股股数 = 假定转股增加的股数

【提示】如果不是期初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那么需要在调整增加普通股股数的基础上考虑 时间权数，计算出 调整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知识点：公允价值层次 (★★)

【易错易混点】第一层次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的区分。

为提高公允价值计量和相关披露的一致性和可比性，企业应当将估值技术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最优先使用活跃市场上相同资产或负债未经调整的报价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即 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 <u>相同</u> 资产或负债在 <u>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u> 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 <u>可观察</u> 的输

	入值。对于具有特定期限的相关资产或负债，第二层次输入值必须在其几乎整个期限内是可观察的。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 (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重要的输入值所属的 <u>最低</u> 层次决定。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u>取决于估值技术的输入值</u> ，而不是估值技术本身
第三方报价机构的估值	企业使用第三方报价机构（例如经纪人、做市商等）提供的出价或要价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的，应当确保该第三方报价机构提供的出价或要价遵循了公允价值计量的要求

知识点：财政拨款收支业务的账务处理（★★）

【易错易混点】财务会计与预算会计处理的区分。

1. 直接支付业务

单位收到“财政直接支付入账通知书”时，按照通知书中的直接支付入账金额：

在预算会计中	在财务会计中
借：行政支出【行政单位】 事业支出【事业单位】 贷： <u>财政拨款预算收入</u>	借：库存物品、固定资产、应付职工薪酬、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等 贷： <u>财政拨款收入</u>

2. 授权支付业务

(1) 单位收到代理银行盖章的“授权支付到账通知书”

在预算会计中	在财务会计中
借： <u>资金结存——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u>	借： <u>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u>

借：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贷：财政拨款收入
------------	----------

(2) 按规定支用额度时

在预算会计中	在财务会计中
借：行政支出、事业支出等科目 贷：资金结存——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	借：库存物品、固定资产、应付职工薪酬、业务活动费用、 单位管理费用等科目 贷：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